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02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3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9月11日召开的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合作协议暨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永新县傲禧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新傲禧”）拟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借款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的后续进展如下：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近日，永新傲禧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订了《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由光大银行向永新傲禧提供金额6,000万元的借款。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由公司为永新傲禧上述6,000万元借款合同下的债务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光大银行于2020年12月31日完成上述借款的第一笔放款2,500万元。

永新傲禧上述借款资金的使用由公司参与监管。永新傲禧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永新傲禧100%股权质押给公司，为公司本次担保事宜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七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 日和 2020 年 9 月 1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编号为 2020-153、2020-163 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签署合作协议暨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3）。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被担保的主债权：人民币 6000 万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担保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或支付的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5、保证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余额 35,488.8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3.97%；公司对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312,244.6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2.89%；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其他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37,199.1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

审计净资产的 14.64%；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对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88,709.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4.91%。其中，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逾期金额为 0 元，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即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以外对象的担保）中的逾期金额为 629.88 万元，系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支持下游客户融资而提供担保所产生的，存在一定程度的客户违约风险，公司已计提相应预计负债，针对下游客户的违约风险，公司已制定了专门应对措施，总体担保风险较小。关于公司为下游客户融资提供担保的风险应对措施及预计负债会计政策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请做好傲农生物非公开发行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中的“问题 1”的相关回复内容。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5 日